

人藉天主聖神才有認識、接納和相信耶穌基督的能力。每人可回想自己從不信到信的經驗，這種改變是奇妙的，難以解釋。聖保祿曾經說：沒有聖神的啟迪，沒有人能稱「耶穌是主」。基督徒以不同的神恩建樹教會，而神恩皆來自聖神。

初期門徒從這三種關係經驗到天主聖三，他們不覺得用文字寫定為信條的需要。讓我們不要停留在理性的推敲，或三角形、火舌、河流的比喻上去理解天主聖三，而返回啟示中耶穌的話，再以經驗去印證三種具體關係的存在：天父創造我、聖子救贖我、聖神啟迪我。三種關係，但只是一個天主。

6月4日 (星期日)	天主聖三節
	出谷紀 34:4-6,8-9 (詠) 達尼爾先知書 3:52,53,54,55,56 格林多後書 13:11-13 若望福音 3:16-18

## 天國驛站 我們的天父 蔡惠民神父

有一次營火晚會上，童軍老師讓大家站起來發表即席演說，題目是「我的父親」。同學們紛紛上台針對父親做最生動的描述，有人炫耀父親的力氣大，有人以父親會做家务為榮，亦有一個孩子驕傲地說，父親會在睡前講故事給他聽。最後輪到小明站起來發言。他一上台便輕奮地說：「我爸爸會爬最高的山，會游過最深最大的海洋，會打敗世上最凶猛的野獸……」全班同學聽了無不肅然起敬。不過，這時小明的神情轉為暗淡，低聲地說：「但是平常他只會躲在家裡看電視、搓麻雀。」

根據天主教教理，聖三不是三個天主，而是一個天主有三位。因為天主三位並不分割同一的天主性，而是每位都是整個的天主。反過來說，「父」、「子」、「聖神」，並不單指天主存在方式的名稱，祂們實際上彼此確是不同的，即父不是子，子不是父，聖神不是父或子。

天主聖三的道理，表面上是矛盾的數字遊戲，其實，是要指出天主的本質和行動是彼此照明。從天主的行動我們認識祂是誰；反過來說，從祂的內在生命，祂的一切行動都得以理解。就如人可透過他的行為，將自己顯示出來，反過來說，我們越是認識一個人，就越瞭解他的行為。因此，天主的三位，是讓人認識祂的一體；天主的一體，是為揭示祂的三位。

今天的幾篇讀經，就是從天主的行動開始，邀請我們重溫天主是誰。舊約的時候，天主透過盟約和法律，顯示了自己的慈悲寬仁，緩於發怒，富於慈愛，就如一位慈父照顧了自己的兒子一樣。所以，以色列人稱天主為父親，視自己為祂的長子。

## 和平綸音

# 天主創造、救贖、啟迪我

吳智勳神父

不過，這位父親所彰顯的愛，是無與倫比的。在新約階段，天主賜下了自己的獨生子，使凡信他的人，不至喪亡，反而獲得永生。天主藉著祂的自我犧牲，使人明白到愛的最深意義，在於為對方交付自己。

在教會早期的發展裡，天主的這份深情大愛，得到進一步的深化。若天主是愛，愛不能是單獨的，因為愛假定了「他者」，以及與他者「不離不棄」的關係，三者彼此互存，缺一不可，才能構成愛的真諦。因此，天主三位一體的道理慢慢清楚整理出來。這個思想其實早在保祿宗徒的時代，已經浮現出來，從他致書給不同教會團體的致候語，便可見一斑：「願主耶穌基督的恩寵，和天主的愛情，以及聖神的相通，常與你們眾人相偕。」

如果天主聖三的認知源於天主的深情大愛，兩者相輔相成，缺一不可，難怪神學巨匠奧斯定曾說過：誰嚐試掌握天主聖三，就是處於迷失理性的胡同；但是，誰否認天主聖三，就是處於失落救恩的邊緣。一方面，奧斯定強調，天主聖三超出了我們的掌握，並不是因祂的抽象難澀而難懂，而是在我們人間的經驗中，父性或母性的形像，往往因人性的軟弱而受到破壞或扭曲，以致沒有人能成為天主愛得那樣深的父親。另一方面，如果我們因此而否認天主聖三，我們便拒絕瞭解愛的真諦。

所以，天主聖三不是一個要去解決的神學課題，教會面對的挑戰是如何讓聖三得以彰顯。根據最近的報告，香港的兒童性侵犯事件，超過百分之七十是發生在家裡，而侵犯者往往是父親或其他親人。試想一下，今天父親的形象受到怎樣的破壞。此外，今天很多孩子所經驗的是單親的家庭，破損的人際關係，隨便背棄的承諾，他們又怎能從中明白不離不棄的愛與被愛呢？沒有親密的愛情，便沒有天主聖三。

雖然沒有人能成為像天主那樣的父親，但那裡有慈父或慈母的溫情，夫婦間忠貞的盟誓，那裡就是天主聖三工程的標記。讓我們重新明白這些日常關係的神性，也改變對天主聖三道理的誤解。天主聖三決不是一件與我們生活毫無關係的「雞肋」，而是不容忽視的信仰核心。

復活期後的常年期以天主聖三節開始，教會願信友知道天主聖三在基督徒生活上的重要。聖三的道理不好懂，不少人曾嘗試以概念、實物，或形象去解釋，例如：三角形、火舌、河流和樹木等；表面上似乎可把道理解釋過去，但實際上仍有不妥善之處，因為有限的語言總無法把無限的天主解釋清楚。

跟隨耶穌的宗徒，都是社會上很普通的人。最受歡迎的新約作者若望與保祿，一位是漁夫，另一位是織帳幕的工人，在當時知識分子的圈子裡是不入流的。但他們寫福音或書信時，為甚麼從不埋怨聖三道理難懂？我們所受的教育，一定比若望和保祿多，而吸收知識的工具又比從前先進，為甚麼我們覺得聖三道理如此難理解？問題是天主聖三並非靠理性去理解，而是靠信德去感受和接受的天主啟示。

早期基督徒對天主聖三感受甚深，根本不需寫定為信條要求信徒去相信；但經驗隨著時間被遺忘，所以教會在數世紀後把天主聖三道理定為信條，幫助基督徒日後亦能感受到早期門徒那份原始經驗。初期門徒經驗到和天主有三種清楚而又不同的關係，即創造他的天父，救贖他的聖子，啟迪他的聖神。

門徒記得耶穌稱天主為父。為猶太人，父親是生命之源。人不是自有的，他的生命是天父所賜予。天父解答了人存在的問題及世界存在的問題。

天主不但創造了世界，還進入了人類歷史。信經稱耶穌「為了我們的得救，從天降下」。保祿在致羅馬人書中，具體地指出基督救他脫離法律、罪惡、死亡的束縛。每位基督徒都可像保祿一樣感受到這份得救的經驗，他有軟弱跌倒的時候，只要他深信基督，相信基督仍然愛他，感受到基督那份無盡的愛，他便有力量離開自我而得救。基督不是一個過去的歷史人物，祂是救人離開困境的天主。